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4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拟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具体情况如下：具体情况如下：

一、授权具体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和数量

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和因其他原因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或者因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3、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本次发行的特定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以同一价格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5、定价基准日、定价方式和价格区间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国家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等有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公司将按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资本公积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金额，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的数量，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和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限售期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7、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8、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0、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二、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发行时机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发行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人（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回报措施的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对发行方案进行调整、延期实施或撤销发行申请，或者按照新的发行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12、办理与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风险提示

本次授权事项尚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的融资需求在授权期限内审议具体发行方案，报请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1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拟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1）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柏科技”、“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用途：减少注册资本；

（3）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 20.50 元/股（含），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4）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5）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1,500 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 20.50 元/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约 731,707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1,000 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 20.50 元/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约 487,80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实施期限：12 个月内；

2.相关股东的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暂无明确的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如未来新增或持股份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事项需股东大会审议，存在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的风险；

（2）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公司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股份条件等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最终回购股份的实际执行情况及相关承诺，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内容

（一）回购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更好的回报股东，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发展，公司综合考虑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等因素，拟使用公司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注销用以减少注册资本。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符合《回购规则》第八条及《回购指引》第十条之相关规定：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3.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原则上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5.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

1.拟回购股份的方式：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股份；

2.价格区间：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50 元/股（含），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股份价格由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财务状况等情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用途：减少注册资本；

3.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4.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1,500 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 20.50 元/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约 731,707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1,000 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 20.50 元/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约 487,80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及相关要求

1.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达到最低限额，可以选择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如回购资金总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期限自该日起自动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以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需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预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1,500 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 20.50 元/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约 731,707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根据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的股本结构数据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注销前		本次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000	0.01%	15,000	0.0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2,865,000	99.99%	282,133,293	99.99%
总股本	282,880,000	100%	282,148,293	100%

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1,000 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 20.50 元/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约 487,80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根据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的股本结构数据测算，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注销前		本次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000	0.01%	15,000	0.0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2,865,000	99.99%	282,377,195	99.99%
总股本	282,880,000	100%	282,392,195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最近一期经审计），公司总资产约为人民币 124,254.7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约为人民币 116,081.11 万元，货币资金约为人民币 59,496.7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58%。若按回购金额总额上限 1,500 万元测算，本次回购金额约占公司总资产的 1.21%，约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29%，约占公司货币资金总额的 2.52%，占比均不大。管理层认为：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回购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不会导致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全体董事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九）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

1.经自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以及未来三个月、六个月的减持计划。若后续收到相关计划，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就因回购股份最终实施将可能导致的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约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二、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办理相关事宜的授权

为保证本次回购事项的顺利开展，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按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事项，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在回购实施期限内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实施的时间、价格、数量等；

2.依据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如遇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市场情况调整回购方案、终止回购方案、酌情决定是否继续开展回购股份等事宜；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5.根据回购方案具体的实施情况，确定回购方案最终的实施期限；

6.根据实际回购注销的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7.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实施已回购股份的注销，并办理相关事项；

8.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回购方案以及《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管理层或董事长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回购规则》《回购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事项仍需股东大会审议，存在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的风险；

2.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 本次回购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公司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回购股份条件等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最终回购股份的实际执行情况及相关承诺，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0659　　证券简称：中孚信息　　公告编号：2024-016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孚信息	股票代码	3006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强	刘宁	
办公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1-5 号楼 25 层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1-5 号楼 25 层	
传真	0531-66590077	0531-66590077	
电话	0531-66590077	0531-66590077	
电子信箱	ir@zhongfu.net	ir@zhongfu.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产品线及服务包括：主机与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安全监管平台、检查检测、密码应用五条产品线及信息安全服务。同时，为满足用户安全需求、为用户持续创造价值，公司基于用典型应用场景，围绕基于信创安全防护、安全监测预警、基于零信任的数据安全三大业务主线，打造面向党政、央国企、特殊行业用户的场景化解决方案，推动公司业务由产品销售向平台化、体系化解决方案营销模式演进，持续提升公司市场挖掘能力、业务布局能力，构建以产品品及解决方案驱动公司业务发展和客户价值提升的良好局面。

1、主要产品体系

（1）主机与网络安全产品

公司主机与网络安全产品线适配主流国产 CPU、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及国产中间件，围绕主机审计、终端安全登录、打印刻录审计、网络控制与传输等方面打造了完整的产品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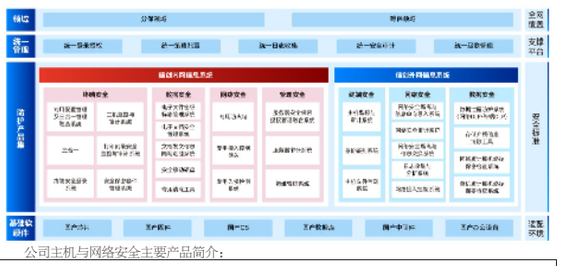

公司主机与网络安全主要产品简介：

主机与网络安全产品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安全保密套件管理系统	系统通过整合终端安全技术和模块，对终端提供有效的、持续的安全防护。
计算机及移动存储介质保密管理系统（三合一）	具有阻断内网计算机连规外联、防止移动存储介质交叉使用、外部信息单向导入内网计算机三方面的功能，能够切实解决和防范内网计算机违规连接互联网和移动存储介质在内网计算机与外网计算机之间交叉使用引起的安全问题。
服务器安全授权管理系统	实现对信创服务器的安全授权和统一集中管理，对专用服务器从登录控制、专用存储介质管理、端口控制、磁盘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的保护和管理，满足管理员远程控制需求，有效提高专用服务器使用的安全性，降低设备维护的复杂度。
主机监控与审计系统	能够实时监控多种计算机操作行为，发现异常违规行为并产生报警，全面知悉和有效控制单位内部用户对主机资源和网络资源的使用，防止内部违规行为的发生。
终端安全登录系统	采用登录 KEY 和口令（PIN 码）双因子结合的身份认证技术，实现对登录用户身份授权与鉴别管理，从而有效防止用户非授权登录，保证终端系统及数据安全。
打印刻录安全监控与审计系统	实现用户与实体打印、刻录设备的隔离，并通过人员权限管理、设备授权管理对用户行为进行实时监控，进而完成文档输出全过程的监控和管理，并且形成了完备的审计日志，方便对文件输出情况进行统计和追溯，有效解决了文件输出过程中的审核和监管难题。
服务器审计系统	针对服务器系统的行为审计产品，可以实时监控多种服务器操作行为，实时发现异常违规行为并产生报警，为用户服务器安全提供保障。
网络运维管理系统	以平台化思路进行软件架构，对内部庄来的通用软硬件设备状态进行实时监控，在发生故障或报警异常时进行告警，系统采用智能化思想，运用大数据技术，进一步提高 IT 运维效率，并与其他运维产品无缝结合，构建统一运维、统一监管、统一防护的有机体。
网络安全隔离与信息单向导入系统	设备关键硬件采用国产自主可控的芯片，系统利用光的单向传输特性构建了一条安全、单向的传输通道，实现了外网到内网的数据传输，保证敏感数据不泄露。
网络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系统	采用自主研发的双通道隔离交换模块，实现在网络之间双向“摆渡”数据，解决了用户在不同网络之间双向数据交换的需求，同时利用病毒检查、内容安全检查、标志检查等策略保证数据在不同网络之间安全受控传输，使不同网络之间的业务可以高速、可靠、安全的进行数据交换。
数据安全交换平台	配合网络安全隔离与信息单向导入系统或者网闸设备，实现跨边界数据交换。该产品可极大拓展跨网数据交换能力，实现文件交换、数据库交换、接口服务交换、应用协议代理、容视频交换五大核心交换功能。解决多类型业务数据及海量数据共享交换难的问题，满足各领域客户对安全性、合规性、可靠性、高性能、兼容性和强审计的要求。
网络接入控制系统	以终端计算机和网络设备作为管理对象，对目标网络内终端进行合规审查、安全检查等，对不合规用户或者特定部门进行安全隔离保护。可保证合规用户的网络畅通，同时杜绝非法用户接入可能带来的安全隐患。
网络安全审计系统	通过分析网络中的通信流量，审计网络安全事件，生成安全统计报表，对重要安全事件或行为进行风险分析、追查取证，并为网络安全大数据分析系统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入侵检测系统	系统能够实时高效发现网络中的异常流量，精准识别网络流量中的攻击行为，具备强大的攻击特征库，集成了海量的威胁情报库，实现对网络的实时监控，保护用户网络安全。
零信任 TNA 安全网关	不依赖 CPU、操作系统和第三方代码库的纯硬件高保障安全网关（Guarantee Advanced Trusted Network Access，TNA），基于零信任理念，以身份为基石，采用最小授权、持续信任评估、动态访问控制等机制，保障企业在互联网上的安全接入和业务访问安全。
统一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通过持续监控终端活动行为，检测安全风险，提供终端资质管理、网络准入、终端审计、安全管控、补丁管理、应用市场、统一策略管理等功能，对终端进行综合性安全防护。

（2）数据安全产品

公司数据安全产品以重要数据和敏感数据的防泄漏、防窃取、可追溯为目标，采用数据加密、数据保护、数据管控等技术，结合业务应用场景，实现对数据资产的可知、可控、可管，并且广泛兼容适配主流国产 CPU、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及国产中间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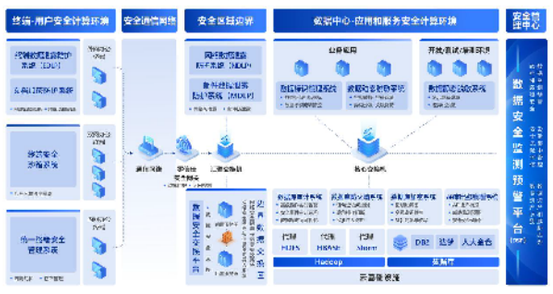

数据安全主要产品简介：

数据安全产品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电子文件密级标志管理系统	支持办公、PDF、音频、视频等各类进程和各种格式，满足多种工作场景需求。系统围绕电子文件的产生、存储、处理、交换、销毁等全生命周期过程，实现电子文件密级标志警示、强制访问控制和监管审计等安全目标。
文档加密防护系统	以透明加解密技术为核心，应用国密算法对电子文件进行加密防护，根据权限策略对用户及群组进行授权和权限管控，结合细粒度的文件审计功能，使数据防泄密工作做到防范于未然。
电子文档安全管理系统	通过与密级标志技术结合及统一策略，对电子文档的操作行为进行安全管理、访问控制和安全审计，达到事前可定义、事中可控制、事后可审计的安全目标，从而实现对电子文档数据资产的细粒度、全方位的安全保护。
文档发文信息隐写溯源系统	采用先进图形几何变换技术，可在流式、版式文档中嵌入肉眼难以识别的信息，但通过识别软件可以恢复原证，从而定位文档的分发途径，以实现信息泄露后可追可溯的安全管理目标。
终端/网络/邮件数据泄露防护系统（EDLP/NDLP/MDLP）	基于内容识别、敏感数据发现技术，监控终端用户文件操作行为，解析网络流量，提供事前预警、事中保护、事后追溯的技术手段，防止端、网、云等场景下的数据泄露和扩散。
终端安全沙箱系统	采用密码技术在移动终端/PC 终端打造安全可信的隔离环境，实现个人生活区及工作区的隔离。提供周密的安全认证机制、访问控制机制，防止非法用户、未授权用户进入受保护的工作区，保证业务系统中重要数据处理安全。
数据库防火墙	基于数据库协议分析与检测技术，实现数据库的访问行为控制、高危操作拦截、可疑行为审计，系统提供智能学习、内置规则、自定义规则等防护机制，实现对风险行为的拦截、主动预防和实时审计。
数据库加密系统	基于透明加解密技术实现敏感数据加密存储，通过细粒度访问控制、多级秘钥保护和秘钥周期轮换技术，实现数据库表级别和字段级别的精准防护，有效防止敏感数据泄露。
数据库审计系统	基于数据库协议解析技术，通过动态基线保护、访问与反馈双向审计、中间件关联审计、非法操作阻断等技术防止越权使用、权限盗用、权限监用等安全威胁，满足各类法规对数据库审计的要求。
数据脱敏系统	基于数据去标识化技术，通过数据抑制、置空、随机、仿真和加密等多种脱敏方式满足生产环境、测试开发环境等场景敏感数据保护，同时促进数据开发和利用。
API 审计监测预警系统	以 API 资产为核心，通过对 API 资产的发现、检测、防护、响应、帮助组织梳理 API 资产、发现潜在的安全风险和异常行为，及时监测和应对 API 安全威胁，保护 API 资源的安全性，并提供实时预警和安全报告。
数据标识管理系统	系统提供文件的数据标识生成、脱标功能，通过基于面向切面的数据安全技术为应用系统提供透明的数据标识识别及流转管控能力，实现轻量化的数据安全访问控制和追踪溯源。
数据资产识别与安全风险评估系统	系统参照《网络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实施指引》，根据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规范为用户提供数据资产梳理和分类分级服务，从安全管理、数据处理活动、数据安全技术、个人信息保护等方面对数据安全风险进行评估，指导数据安全防护建设。
软件供应链安全治理系统	系统具备软件成份分析、软件验收、上线检查、运行监管等功能，确保所用软件产品和服务不带有恶意代码、安全漏洞，不侵犯用户的隐私和危害数据安全。
数据安全监测预警平台	针对威胁、重要数据全生命周期进行安全风险监测，可接入数据库审计、数据加密、数据脱敏、数据防泄漏等防护组件，统一管理策略，掌握数据安全风险并快速响应处置，实现数据可见、可控、可管，构建体系化的数据安全防护能力，为业务的稳定、可靠运行提供保障。
数据安全态势感知系统	以数据安全全生命周期管理为核心，通过多维度量化指标、精准描述数据安全的实时风险及整体状况；利用海量数据分析引擎和及模型实现对数据风险的主动发现、精准定位、智能研判、快速处置、严格审计，完成对数据安全保护工作的闭环处置流程。

（3）安全监管平台

公司安全监管平台深度融合大数据、人工智能和数据可视化技术，有效整合内网、外网和互联网的各类数据，以提升党政机关和央国企用户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为目的，通过对重要数据和敏感数据的深度挖掘、关联分析和追踪溯源，实现对客户网络安全风险的“全网络感知、全区域同控、全时段同管”能力，支撑重要用户网络防护和监管由基本防控向攻守兼备转型升级。

安全监管平台主要产品简介：

安全监管平台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互联网接入口监测平台	由互联网接入口检测器、互联网接入口监测平台等部分组成，用于检测、分析、处置网络攻击窃密及传输敏感信息行为。
政务应用安全监测系统	系统依托政务服务平台，汇聚多种政务应用数据，精准锁定及管控敏感信息在政务应用中的发布、存储、处理、传输等行为，实现政务应用数据可接入、可分析、可监测、消除政务平台泄露敏感信息风险隐患。
互联网站内容监控系统	系统基于前沿搜索引擎、自然语言处理、智能分析等技术进行设计开发，帮助各级网络安全行政管理部门对辖区门户网站进行有效的安全检查与监控，及时发现泄密隐患，控制敏感信息在互联网门户网站的传播。
威胁情报平台	系统专注于高精准情报，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高可用、可扩展的威胁情报查询分析能力和威胁情报共享能力。
木马脱离调度系统	系统对含有恶意程序的有害文件进行去木马操作，将有害文件隔离，确保恶意程序不扩散。
追影攻击分析系统	统融合大数据、海量高质量威胁情报和专家知识库，有效检出 APT 攻击、窃密木马等高危恶意攻击行为，做到“让安全可看见”。
互联网失泄密智能分析平台	系统运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和数据可视化等技术，有效整合各类监管系统的数据，实现对互联网安全态势的全面监管、融合展示、动态管理、资源共享、协同联动、快速响应，全面提升网络监管能力。
网络安全管理与运行监管平台	为用户提供资产在线动态监管、基于分保的动态持续合规监管、违规行为及未知风险发现三种核心能力，构建安全运行监管能力，违规行为发现能力、攻击行为发现能力和全网应急处置等核心能力，打造可视化的安全监管态势感知。
重要场所电磁环境长时监测系统	该系统能够解决重要场所中违规信号和异常无线发射信号的检测难题，通过实时采集场所内存在的无线信号，实现异常电磁信号的告警，同时结合信号分析功能和后端信号特征库自动匹配功能，可实现对异常发射信号频点、带宽、调制方式及内容的识别和还原，为重要单位的电磁空间安全提供保障。
保密综合态势感知平台	系统运用深度融合监测和检查相关数据，打通数据壁垒、全面深化数据分析、提升智能辅助决策和协同作战能力。打造安全监测预警、应急响应和追踪溯源于一体的综合态势感知平台。

（4）检查检测产品

公司检查检测产品围绕主机安全、数据库安全、邮件安全、移动终端安全、云存储安全，通过构建网络化部署、自动化检查、实时化检测、便捷化整改、智能化分析于一体的检查检测系统，实现实时发现违规行为，有效提高安全能力。

检查检测主要产品简介：

检查检测产品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计算机终端保密检查系统	包括单机版和网络版，通过主机检查、终端自查、违规判定等，及时发现违规行为、失泄密隐患和安全漏洞，做到有效防止失泄密事件发生，保障国家秘密的安全。
数据库内容保密检查系统	系统主要针对各类型数据库语口令、数据库安全策略配置、数据库敏感内容进行详细检查，及时发现违规存储行为和安全隐患，确保重要数据和敏感数据安全，支持对云存储、云数据库及主流国产数据库的检查。
电子邮件内容保密检查系统	系统实现对个人邮箱、个人邮件客户端及单位邮件服务器中存储的电子邮件的邮件头、正文、附件敏感性检查，及时发现违规传递行为和安全隐患，确保敏感信息数据安全。
移动终端保密检查系统	系统集成高效反病毒引擎及丰富病毒库，同时针对移动终端文件、图片、应用等进行检查，及时发现敏感信息、木马病毒应用，实现对移动终端的全面化、高效化检查。
云存储内容保密检查系统	系统通过适配各云存储官方 SDK，利用